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鉴证报告	1-2
二、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1-11

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5587号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昂技术”）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管理层的责任

立昂技术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如实反映立昂技术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立昂技术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如实反映了立昂技术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立昂技术为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八月十一日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本公司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30号）核准，由主承销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5,7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4.55元，募集资金总额116,935,000.00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人民币26,000,000.00元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90,935,000.00元，已由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1月23日存入公司开立在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账号为88102000118710000477）的人民币账户。扣除公司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所支付的中介费、信息披露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7,650,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3,285,000.00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0051号验资报告。

为进一步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和运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范性文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上述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营业部	88102000118710000477	2017/1/23	90,935,000.00	0.00	活期

(二)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公司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及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的规定，申请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2,973,916 股。2018 年 12 月 26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证监许可[2018]2183 号《关于核准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金泼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文件，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2,973,916 股。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 42,973,916 股仅涉及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广州大一互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沃驰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未涉及募集资金的实际流入。

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020 号验资报告。

2、 募集配套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核准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金泼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2183 号）核准，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8 日向丁向东、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鼎兴鼎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疆德源添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郑波鲤发行普通股（A 股）共计 16,400,589.00 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为每股 27.06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43,799,938.34 元，扣除承销费用（不含税）合计人民币 12,560,375.61 元，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 431,239,562.73 元，扣除公司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所支付的中介费等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9,425,374.51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21,814,188.22 元。上述募集配套资金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2562 号验资报告。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乌鲁木齐软件园支行	88102000118710001278	2019/4/18	431,239,562.73	39,102,222.94	活期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东涌支行	727671702492			4,591,973.49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富力中心支行	120913753310888			419.86	活期
合计			431,239,562.73	43,694,616.29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018 年 11 月 28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及规模的议案》, 对“研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中的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规模进行调整, 调整原因为: 募集资金净额 8,328.50 万元与投资规模预算差异比较大, 募集的资金先用于支付研发大楼建设及楼宇智能化建设成本, 公司根据实际建设情况, 调整预计投资金额。因募集资金未募足, 综合考虑公司的实际资金状况及项目前景, “新疆智慧社区建设及运营项目”不再实施, 将按照经调整后投入“研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预计使用余额调整“补充营运资金”项目。具体调整如下:

项目名称	募投资金使用计划 (调整前)			募投资金使用计划 (调整后)		
	项目内容	调整前预计投资金额 (万元)	调整前预计募集资金投入 (万元)	项目内容	调整后预计投资金额 (万元)	调整后预计募集资金投入 (万元)
研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建设工程	7,125.90		建设工程	10,279.72	
	设备投资	11,559.52	8,328.50	设备投资楼宇智能化工程	500.00	
	预备费	934.27		预备费		
	流动资金	1,571.18				
小计		21,190.87	8,328.50		10,779.72	7,282.16
新疆智慧社区建设及运营		2,582.45				
补充营运资金		10,000.00			1,046.34	1,046.34

项目名称	募投资金使用计划（调整前）			募投资金使用计划（调整后）		
	项目内容	调整前预计投资金额（万元）	调整前预计募集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内容	调整后预计投资金额（万元）	调整后预计募集资金投入（万元）
合计		33,773.32	8,328.50		11,826.06	8,328.50

2、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未变更。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 2015 年 5 月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研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剩余投入将全部由募集资金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截至 2017 年 1 月 25 日止，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 48,592,250.90 元，其中 2015 年 5 月之前投入金额 34,975,600.00 元，2015 年 5 月之后投入金额 13,616,650.90 元。根据董事会决议，以本次募集资金 13,616,650.90 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上述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0145 号《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2、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在《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中披露，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配套募集资金，拟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广纸云数据中心项目以及支付本次交易相关的中介费用。

截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21,281,622.22 元，2019 年 5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的资金 21,281,622.22 元。

上述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4049 号《关于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

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

(四)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17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募集资金 4,000 万元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7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 1,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于 2018 年 7 月 5 日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3,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7 月 5 日，公司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8 年 7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 3,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无异议。

2019 年 7 月 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2,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 2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 1,8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0 年 1 月 21 日公司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2,000.00 万元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0 年 3 月 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20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份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公司 2020 年 3 月 25 日由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公司银行账户一般户，金额 1,000 万元。2020

年 9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 1,393.01 万元（含存款利息及临时补流资金，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息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2020 年度，前述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节余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将募集资金账户销户。

2、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019 年 5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19 年 7 月 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0,00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2020 年 1 月 21 日公司提前归还 2019 年度剩余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并已于 2020 年 1 月 21 日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中的剩余部分合计 20,000 万元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0 年 3 月 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临时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1 年 3 月 1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展。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2022 年 3 月 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

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1,000 万元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若募集资金项目因发展需要，实施进度超过目前预计，公司将随时利用自有资金及时归还，以确保项目进展。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归还募集资金专户。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请详见附表 2。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投资效益。该项目不直接产生效益，但公司通过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性，较好得支撑了公司的业绩增长，业绩较募资前显著改善。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因募集资金净额 8,328.50 万元与投资规模预算差异比较大，公司调整了投资结构及投资规模，募集的资金仅用于支付研发大楼建设及楼宇智能化建设成本，研发大楼投入使用除解决员工办公使用外，并无直接的效益产生。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

广纸云数据中心项目已于 2021 年完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实现的收益 299.24 万元。其收益不及预期，主要原因系 2021 年 9 月末整体完工，业务承接期较短，业务逐渐开展中，尚未体现收益。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正常运行，投资的研发中心大楼正常使用。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正常运行，广纸云数据中心项目的资产正常使用。

五、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六、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于 2022 年 8 月 11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表：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立昂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11日

附表 1-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28.5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6,778.2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046.34			2017 年：		4,086.3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2.56%			2018 年：		1,243.47		
						2019 年：		1,012.66		
						2020 年：		435.71		
						2021 年：		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用状态日期（或截止 日项目完工程度）
1	研发服务中心	研发服务中心	8,328.50	7,282.16（注 1）	6,778.20	8,328.50	7,282.16	6,778.20	503.96（注 2）	2018 年 2 月
2	补充营运资金	补充营运资金		1,046.34（注 1）			1,046.34		（注 3）	
	合计		8,328.50	8,328.50	6,778.20	8,328.50	8,328.50	6,778.20		

注 1：2018 年 11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结构及规模的议案》，对“研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中的内部投资结构及投资规模进行调整，详见本报告“二、（二）、1”。

注 2：研发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包含尚未支付的建设工程尾款及质保金，以及项目节余款项。

注 3：公司已将节余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附表 1-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 181. 4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7, 277. 8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019 年：		13,016.9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20 年：		8,920.30		
						2021 年：		5,340.51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 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状态日期（或截止日 项目完工程度）
1	广纸云数据中心项目	广纸云数据中心项目	27,000.00	19,195.42	22,153.77	27,000.00	19,195.42	22,153.77	-2,958.35（注 1）	已完工
2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22,986.00	22,986.00	5,124.02	22,986.00	22,986.00	5,124.02	17,861.98（注 2）	
	合计		49,986.00	42,181.42	27,277.80	49,986.00	42,181.42	27,277.80	14,903.63	

注 1：广纸云数据中心建设项目已完工，其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项目投入超预期，用自有资金进行支付。

注 2：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公司用银行借款支付现金对价 17,862.01 万元，尾差 0.03 万元。

附表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 产能利用率（注 1）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 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21	2020	2019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								
1	研发服务中心	不适用						注 2
二、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2	广纸云数据中心项目	不适用		299.24			299.24	注 3

注 1：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

注 2：研发服务中心大楼投入使用除解决员工办公使用外，并无直接的效益产生。

注 3：广纸云数据中心项目”已于 2021 年完工，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实现收益 299.24 万元。其收益不及预期，主要原因系 2021 年 9 月末整体完工，业务承接期较短，业务逐渐开展中，尚未体现收益。